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第四刑事法庭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：CR4-26-0127-PCS

嫌犯：蕭健彬 (SIO KIN PAN)，男，於2007年08月08日出生，持有編號1451XXX(X)的澳門居民身份證。

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通知，在本案案卷中，嫌犯蕭健彬 (SIO KIN PAN)被控以直接正犯及既遂方式觸犯了《刑法典》第206條第1款之規定及處罰的一項毀損罪。

茲告示通知嫌犯蕭健彬 (SIO KIN PAN)須於 **2026年06月29日** **下午2時45分**前來本法院第四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出席審判聽證，否則，本案將依法對嫌犯進行缺席審判。

特繕立此告示，於法律指定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

* * *

著令遵行

澳門特別行政區於 2026年06月10日，

法官

徐 騰

法院助理書記員

黃詠嫻